

2024年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区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章草案。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建议。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二）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区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拟订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三）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四）协调推进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提出政策措施意见。牵头实施“一带一路”建设。负责全口径外债管理。组织拟订全区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五）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提出政策措施意见,牵头编制区级政府年度投资计

划。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按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重大项目。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区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六) 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协调推进全区区域合作与对口帮扶工作。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区新型城镇化规划。承担跨县(区)区域合作相关工作。

(七) 组织实施综合性产业政策,统筹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组织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拟订重要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八) 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拟订、审核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规划。协调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开展能源合作。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九)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建议,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措施建议。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

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一）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意见,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十三）研究提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区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组织实施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十四）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监测区内外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指导监督粮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

（十五）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和储备政策落实情况以及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区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拟订

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

（十六）负责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预测预警。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组织协调能源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配合做好石油储备相关工作。

（十七）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组织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提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十八）指导监督能源安全保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管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统计分析。负责对电力设施的规划、建设、保护等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依法制止和查处危害电力设施的行为。

（十九）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内设11个股室：办公室、规划综合股、投资与重点项目股、产业综合股、法规与信用股、价格与国防协调管理股、粮食和物资储备股、能源管理股、人事股、国

防股、人防股；5个直属事业单位：梅州市梅县区节能中心、梅州市梅县区铁路建设服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价格认定成本调查监测中心、梅州市梅县区产业服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人防工程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5个直属事业单位：梅州市梅县区节能中心、梅州市梅县区铁路建设服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价格认定成本调查监测中心、梅州市梅县区产业服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人防工程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61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3.5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27.5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11.16	本年支出合计	5,611.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611.16	支出总计	5,611.1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611.16	5,61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3.59	3,5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13.59	3,5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532.19	1,5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76.00	1,9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99	2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99	2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99	2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7.58	327.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7.58	327.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7.58	327.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49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49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611.16	1,812.18	3,798.9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3.59	1,532.19	1,981.4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13.59	1,532.19	1,981.4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532.19	1,5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40	0.00	5.4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76.00	0.00	1,976.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99	2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99	2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99	2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7.58	0.00	327.58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27.58	0.00	327.58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27.58	0.00	327.58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0.00	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490.00	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490.00	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61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3.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27.5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11.16	本年支出合计	5,611.1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611.16	支出总计	5,611.1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11.16	1,812.18	3,798.9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3.59	1,532.19	1,981.40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3,513.59	1,532.19	1,981.40
[2010401]行政运行	1,532.19	1,532.19	0.00
[2010408]物价管理	5.40	0.00	5.40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76.00	0.00	1,976.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99	279.9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99	279.9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99	279.99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327.58	0.00	327.58
[21110]能源节约利用	327.58	0.00	327.58
[2111001]能源节约利用	327.58	0.00	327.58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0.00	0.00	1,490.00
[22201]粮油物资事务	1,490.00	0.00	1,490.00
[2220115]粮食风险基金	1,490.00	0.00	1,49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12.1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30.79
[30101]基本工资	301.79
[30102]津贴补贴	421.80
[30103]奖金	337.2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9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5.9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2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1
[30113]住房公积金	105.2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2
[30201]办公费	62.19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2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27
[30301]离休费	26.88
[30302]退休费	253.10
[30305]生活补助	6.2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98.9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2.98
[30226]劳务费	1,265.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58
[310]资本性支出	716.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716.00
[312]对企业补助	1,490.00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1,49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5.12	95.12	0.00	0.00
“三公”经费	12.50	12.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50	7.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5.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12.18	1,812.18	1,812.18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1,812.18	1,812.18	1,812.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30.79	1,430.79	1,430.7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2	95.12	95.1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27	286.27	286.2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798.98	3,798.98	3,798.98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3,798.98	3,798.98	3,798.98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	2.11	2.11	2.11	0.00	0.00	0.00	0.00	按全县农产品定点单位及农户采报数据量给予补助，收集农产品调查数据，及时、准确地了解和掌握农产品的生产成本水平，为制定合理的农产品价格政策提供依据，助力推广高效益的农业技术措施，科学有效地组织指导农业生产，优化农业生产结构，促进农业生产的稳步发展。
2024年省价格监测信息采集补助资金	3.29	3.29	3.29	0.00	0.00	0.00	0.00	依据《广东省价格监测报告制度》开展工作，价格监测网点布局均衡合理，价格监测信息覆盖面扩大，价格监测数据采报及时率、准确率提高，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价格监测信息员队伍管理规范，形成科学的价格监测信息采集网络系统，提高价格监测质量，提升价格监测分析预警能力和水平。
2019-2023年年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资金	127.58	127.58	127.58	0.00	0.00	0.00	0.00	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科学布局、加快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数量稳步增长，市内充电网络进一步完善，为电动汽车推广做好基础保障工作。
粮食风险基金	1,490.00	1,490.00	1,49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区级储备粮（原粮）、储备食用植物油、储备大米的存储任务按要求完成。
梅县公安大楼及交警大队中央空调节能改造示范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1、改用分体空调和多联机；2、项目系统能效提升,综合能耗下降；3、完成空调等设备的节能改造；4、充分发挥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的示范效应；5、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专项资金支出及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梅县区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感染性疾病救治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1,260.00	1,260.00	1,260.00	0.00	0.00	0.00	0.00	1：完成设计； 目标2：完成施工图技术审查； 目标3：完成全过程造价咨询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府前花园等十个老旧小区周边道路及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18.00	118.00	118.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凿除小区内破旧道路，铺沥青混凝土面层；周边道路重新铺水稳层并浇筑混凝土地面，路面加铺沥青混凝土面层；给排水设施改造清理公共排水系统埋设雨、污管道；供电设施改造公共供电、电信电缆改造；智慧设施提升改造通讯线路等。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华侨城片区老旧小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凿除小区内破旧道路，铺沥青混凝土面层；周边道路重新铺水稳层并浇筑混凝土地面，路面加铺沥青混凝土面层；给排水设施改造清理公共排水系统埋设雨、污管道；供电设施改造公共供电、电信电缆改造；智慧设施提升改造通讯线路等。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富贵花园片区老旧小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对小区内及周边配套的道路、给排水、供配电和垃圾分类与环卫、消防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对小区及周边的停车设施、标识系统等环境进行整治；对小区配套的老人服务、功能性服务等设施进行改造，新建雨水、污水管，道路加铺沥青，垃圾中转站改造及设备更新等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西桥片区老旧小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134.00	134.00	134.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对小区内及周边配套的道路、给排水、供配电和、垃圾分类与环卫、消防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对小区及周边的停车设施、标识系统等环境进行整治改造；对小区配套的老人服务、功能性等服务设施进行改造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611.16万元，比上年增加2,145.83万元，增长61.92%，主要原因是1、增加8个上级专项资金项目，共2181.4万元；2、2023年结转专项资金项目1个，127.58万元；3、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支出预算5,611.16万元，比上年增加2,145.83万元，增长61.92%，主要原因是1、增加8个上级专项资金项目，共2181.4万元；2、2023年结转专项资金项目1个，127.58万元；3、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5.12万元，比上年增加3.72万元，增长4.07%，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招录和机构职能划转新增公务员5名，事业人员6名，相应人员经费也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7.0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9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25.1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293.41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12万元，主要是电脑、打印机、空调、办公桌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粮食风险基金	1490	保障区级储备粮（原粮）、储备食用植物油、储备大米的存储任务按要求完成。
2024年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	2.11	按全县农产品定点单位及农户采报数据量给予补助，收集农产品调查数据，及时、准确地了解和掌握农产品的生产成本水平，为制定合理的农产品价格政策提供依据，助力推广高效益的农业技术措施，科学有效地组织指导农业生产，优化农业生产结构，促进农业生产的稳步发展。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省价格监测信息采集补助资金	3.29	依据《广东省价格监测报告制度》开展工作，价格监测网点布局均衡合理，价格监测信息覆盖面扩大，价格监测数据采报及时率、准确率提高，价格监测定点单位和价格监测信息员队伍管理规范，形成科学的价格监测信息采集网络系统，提高价格监测质量，提升价格监测分析预警能力和水平。
2019-2023年年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资金	127.58	推动充换电基础设施科学布局、加快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数量稳步增长，市内充电网络进一步完善，为电动汽车推广做好基础保障工作。
梅县公安大楼及交警大楼中央空调节能改造示范项目	200	1、改用分体空调和多联机；2、项目系统能效提升,综合能耗下降；3、完成空调等设备的节能改造；4、充分发挥公共机构节能改造项目的示范效应；5、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专项资金支出及时。
梅州市梅县区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感染性疾病救治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1260	1：完成设计； 目标2：完成施工图技术审查； 目标3：完成全过程造价咨询
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府前花园等十个老旧小区周边道路及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18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凿除小区内破旧道路，铺沥青混凝土面层；周边道路重新铺水稳层并浇筑混凝土地面，路面加铺沥青混凝土面层；给排水设施改造清理公共排水系统埋设雨、污管道；供电设施改造公共供电、电信电缆改造；智慧设施提升改造通讯线路等。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华侨城片区老旧小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400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凿除小区内破旧道路，铺沥青混凝土面层；周边道路重新铺水稳层并浇筑混凝土地面，路面加铺沥青混凝土面层；给排水设施改造清理公共排水系统埋设雨、污管道；供电设施改造公共供电、电信电缆改造；智慧设施提升改造通讯线路等。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富贵花园片区老旧小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64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对小区内及周边配套的道路、给排水、供配电和垃圾分类与环卫、消防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对小区及周边的停车设施、标识系统等环境进行整治；对小区配套的老人服务、功能性服务等服务设施进行改造，新建雨水、污水管，道路加铺沥青，垃圾中转站改造及设备更新等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事处西桥片区老旧小区周边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134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建设内容包括对小区内及周边配套的道路、给排水、供配电和、垃圾分类与环卫、消防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对小区及周边的停车设施、标识系统等环境进行整治改造；对小区配套的老人服务、功能性服务等服务设施进行改造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